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度

地址：高雄市路竹區社南里大同路513巷138號

電話：(07)696-3037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3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53	六~二一
(七) 關係人交易	53~56	二二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二三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6~58	二四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	二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8	二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58~59	二五
(十四) 部門資訊	59	二六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5~80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採用權益法投資其存貨減損之評估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十及附表四，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透過 Global Electronics Terminal(Cayman) Co., Ltd.對蘇州建通光電端子有限公司（蘇州建通公司）之餘額為新台幣（以下同）2,036,935 千元，佔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資產 43%，是以蘇州建通公司之財務績效將重大影響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蘇州建通公司本年底存貨金額為 488,240 千元，當存貨成本低於淨變現價值時，將認列減損損失，其中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假設，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由於相關評估流程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及判斷，且其結果將影響蘇州建通公司之財務績效，是以本會計師將採用權益法投資其存貨減損之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除了解蘇州建通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存貨減損之相關控制流程及淨變現價值之估計與依據資料來源外，亦取得存貨庫齡分析表及存貨減損評估表，抽核部分存貨料號核算管理階層所使用之淨變現價值是否合理，再評估蘇州建通公司之存貨帳面價值是否適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

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珍 麗

陳珍麗



會計師 吳 秋 燕

吳秋燕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3 日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568,208	12	\$ 528,581	1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 50,000	1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12,612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二)	29,292	1	18,110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八)	47,183	1	50,468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二)	27,013	1	12,84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八)	98,522	2	198,615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二及二二)	64,388	1	157,906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及二二)	30,271	1	5,762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及十五)	48,638	1	79,819	2
1206	其他應收款	39	-	47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二)	17,923	-	23,945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二)	43,921	1	70,061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596,667	13	303,425	6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294	-	2,23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23	-	834	-
1310	存貨(附註四及九)	65,188	2	61,22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34,744	18	596,879	1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6,801	-	30,477	1		非流動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70,427	19	960,082	20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960,083	21	1,158,750	24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8,018	-	8,382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3,354,909	72	3,419,396	7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五)	44,414	1	45,62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二二及二三)	303,289	7	332,617	7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12,515	22	1,212,759	2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十八)	90,513	2	73,651	2	2XXX	負債合計	1,847,259	40	1,809,638	38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二三)	21,566	-	22,976	-		權益(附註十六)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	1,640	-	1,640	-	3110	普通股股本	1,692,000	36	1,692,000	35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92	-	2,112	-	3200	資本公積	271,315	6	271,315	6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774,609	81	3,852,392	8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8,662	7	338,662	7
						3350	未分配盈餘	391,565	9	346,487	7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730,227	16	685,149	14
						3400	其他權益	104,235	2	354,372	7
						3XXX	權益合計	2,797,777	60	3,002,836	62
1XXX	資產總計	\$ 4,645,036	100	\$ 4,812,474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645,036	100	\$ 4,812,47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中宏



經理人：蘇敦仁



會計主管：郭喜成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
盈餘（淨損）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二）	\$618,736	100	\$760,78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七及二二）	<u>518,005</u>	<u>84</u>	<u>697,896</u>	<u>92</u>
5900	營業毛利	100,731	16	62,892	8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附註二二）	(7,663)	(1)	(12,869)	(1)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附註二二）	<u>12,869</u>	<u>2</u>	<u>6,705</u>	<u>1</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淨額	<u>105,937</u>	<u>17</u>	<u>56,728</u>	<u>8</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17,531	3	16,150	2
6200	管理費用	74,295	12	71,627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3,535</u>	<u>5</u>	<u>42,100</u>	<u>6</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25,361</u>	<u>20</u>	<u>129,877</u>	<u>17</u>
6900	營業淨損	(<u>19,424</u>)	(<u>3</u>)	(<u>73,149</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七及二二）				
7010	其他收入	24,065	4	25,087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78	-	7,099	1
7050	財務成本	(27,304)	(4)	(26,203)	(3)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64,988</u>	<u>10</u>	<u>8,965</u>	<u>1</u>
7000	合 計	<u>62,727</u>	<u>10</u>	<u>14,948</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損)	\$ 43,303	7	(\$ 58,201)	(7)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五及十八)	<u>1,775</u>	<u>-</u>	<u>16,898</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u>45,078</u>	<u>7</u>	<u>(41,303)</u>	<u>(5)</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六及十八)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633)	-	(90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07	-	15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63,517)	(10)	135,009	18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278	-	(278)	-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189,361)	(31)	(187,504)	(25)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2,989</u>	<u>1</u>	<u>8,924</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250,137)</u>	<u>(40)</u>	<u>(44,600)</u>	<u>(6)</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205,059)</u>	<u>(33)</u>	<u>(\$ 85,903)</u>	<u>(11)</u>
	每股盈餘(淨損)(附註十九)				
9710	基 本	<u>\$ 0.27</u>		<u>(\$ 0.24)</u>	
9810	稀 釋	<u>\$ 0.27</u>		<u>(\$ 0.2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中宏



經理人：蘇敦仁



會計主管：郭喜成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股 數 (千 股)	金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之 再 衡 量 數	計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合 計	
A1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71,598	\$ 1,715,980	\$ 270,187	\$ 329,878	\$ 430,894	\$ 760,772	\$ -	\$ 390,801	\$ 8,171	\$ 398,972	\$ -	\$ 3,145,911
B1	103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附 註 十 六)												
B5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8,784	(8,784)	-	-	-	-	-	-	-
B5	股 東 現 金 股 利	-	-	-	-	(34,320)	(34,320)	-	-	-	-	-	(34,320)
D1	104 年 度 淨 損	-	-	-	-	(41,303)	(41,303)	-	-	-	-	-	(41,303)
D3	104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278)	(43,571)	(751)	(44,600)	-	(44,600)
D5	104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41,303)	(41,303)	(278)	(43,571)	(751)	(44,600)	-	(85,903)
L1	購 入 庫 藏 股 票 (附 註 十 六)	-	-	-	-	-	-	-	-	-	-	(22,852)	(22,852)
L3	註 銷 庫 藏 股 票 (附 註 十 六)	(2,398)	(23,980)	1,128	-	-	-	-	-	-	-	22,852	-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69,200	1,692,000	271,315	338,662	346,487	685,149	(278)	347,230	7,420	354,372	-	3,002,836
D1	105 年 度 淨 利	-	-	-	-	45,078	45,078	-	-	-	-	-	45,078
D3	105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278	(249,889)	(526)	(250,137)	-	(250,137)
D5	105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45,078	45,078	278	(249,889)	(526)	(250,137)	-	(205,059)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69,200	\$ 1,692,000	\$ 271,315	\$ 338,662	\$ 391,565	\$ 730,227	\$ -	\$ 97,341	\$ 6,894	\$ 104,235	\$ -	\$ 2,797,7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中宏



經理人：蘇敦仁



會計主管：郭喜成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失）	\$ 43,303	(\$ 58,20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7,417	32,330
A20200	攤銷費用	1,518	1,179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1,448)	(1,787)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64,988)	(8,965)
A20900	財務成本	27,304	26,203
A21200	利息收入	(3,099)	(4,354)
A21300	股利收入	(180)	(26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1,072	35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淨額	(39)	3,02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711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7,663	12,869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12,869)	(6,705)
A29900	其他非現金項目	2,050	3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3,285	6,774
A31150	應收帳款	101,541	7,23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509)	(3,87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3,541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270)	22,858
A31200	存 貨	(3,968)	16,77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7,932	(6,149)
A32130	應付票據	11,182	6,852
A32150	應付帳款	14,173	2,48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93,518)	(25,60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089	(19,075)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022)	12,86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8)	15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0,111)	(2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390	22,91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107	4,40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410)	(1,04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087</u>	<u>26,28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8,681)	(\$ 88,072)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1,580	72,184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7,502)	(64,8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842)	(28,14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084	3,563
B038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67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41,341	(65,66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098)	(1,027)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80	26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3,938)	(171,52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868,000	61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73,750)	(582,5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34,320)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	(22,852)
C05600	支付之利息	(27,772)	(27,14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16,478	(56,819)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39,627	(202,06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8,581	730,64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8,208	\$528,5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中宏



經理人：蘇敦仁



會計主管：郭喜成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82 年 7 月，主要經營精密電子產品及其零件、電器類機器之製造、加工暨銅之原、廢料買賣、電鍍加工及前述有關產品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0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令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令，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 A S B 發布之 生效日 (註 1)</u>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 之結論基礎，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該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2.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AS 24，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3.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

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

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及支付利息部分則皆表達為籌資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該準則闡明，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5.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料、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

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

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當本公司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因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資訊，參閱附註八。

(二)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54	\$ 44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67,954	245,36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299,900</u>	<u>282,780</u>
	<u>\$568,208</u>	<u>\$528,581</u>

約當現金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年利率區間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銀行定期存款(%)	0.55~0.66	0.77~0.90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僅104年12月31日

流	金
動	額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u>\$12,612</u>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47,183</u>	<u>\$ 50,468</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應收帳款	\$ 99,132	\$200,673
減：備抵呆帳	<u>610</u>	<u>2,058</u>
	<u>\$ 98,522</u>	<u>\$198,615</u>

（一）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未逾期至 36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客戶之信用額度係定期檢視並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91,871	\$189,429
1~60天	7,220	10,268
61~90天	40	976
91~180天	<u>1</u>	<u>-</u>
	<u>\$ 99,132</u>	<u>\$200,673</u>

本公司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 組 評 估	— 應 收 帳 款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年初餘額	\$ 2,058	\$ 3,845
本年度迴轉呆帳利益	(<u>1,448</u>)	(<u>1,787</u>)
年底餘額	<u>\$ 610</u>	<u>\$ 2,058</u>

(二) 應收款項信用風險

本公司信用風險相對集中於若干客戶，其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甲集團	\$ 16,260	\$109,633
乙集團	13,419	13,142
丙集團	<u>9,992</u>	<u>7,241</u>
	<u>\$ 39,671</u>	<u>\$130,016</u>

九、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商 品	\$ 26,479	\$ 31,483
原 料	14,993	8,388
物 料	11,202	10,915
製 成 品	6,440	6,367
在 製 品	<u>6,074</u>	<u>4,067</u>
	<u>\$ 65,188</u>	<u>\$ 61,220</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18,005 千元及 697,896 千元，105 及 104 年度分別包括沖減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459 千元及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711 千元。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 資 子 公 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股 權 (%)	金 額	股 權 (%)
非上市(櫃)公司				
Global Electronics Terminal (Cayman) Co., Ltd. (全球 端子(開曼)公司)	\$ 2,923,999	100	\$ 3,089,371	100
GEM Terminal (Cayman) Co., Ltd. (建通(開曼)公 司)	358,049	100	267,105	100
Genius Terminal Co., Ltd. (Genius 公司)	<u>72,861</u>	100	<u>62,920</u>	100
	<u>\$ 3,354,909</u>		<u>\$ 3,419,396</u>	

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增加對建通（開曼）公司之投資金額分別為 117,502 千元(美金 3,600 千元)及 64,800 千元(美金 1,988 千元)，以轉投資越南建通電子五金責任有限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三及四之說明。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購置之部分土地計 7,908 千元，作為興建員工渡假會館之用。前述土地因屬農業用地，受法令之限制以董事長個人名義登記產權，惟該土地已設定抵押予本公司，並於土地借名登記契約中載名無條件讓渡之條款。

(一) 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表如下：

105 年度

成 本	未完工程及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代	驗	設	備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6,218	\$ 166,573	\$ 229,795	\$ 26,008	\$ 36,120	\$ 604,714											
增 添	-	88	6,229	3,842	6,559	16,718											
處 分	-	(6,335)	(40,608)	(414)	-	(47,357)											
重 分 類	-	-	720	10,868	(24,542)	(12,954)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6,218</u>	<u>\$ 160,326</u>	<u>\$ 196,136</u>	<u>\$ 40,304</u>	<u>\$ 18,137</u>	<u>\$ 561,121</u>											
累 計 折 舊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26,967)	(\$ 128,497)	(\$ 16,633)	\$ -	(\$ 272,097)											
折舊費用	-	(3,296)	(21,349)	(2,772)	-	(27,417)											
處 分	-	5,938	35,358	386	-	41,682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24,325)</u>	<u>(\$ 114,488)</u>	<u>(\$ 19,019)</u>	<u>\$ -</u>	<u>(\$ 257,832)</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46,218</u>	<u>\$ 36,001</u>	<u>\$ 81,648</u>	<u>\$ 21,285</u>	<u>\$ 18,137</u>	<u>\$ 303,289</u>											

104 年度

成 本	未完工程及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代	驗	設	備	合	計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6,218	\$ 169,639	\$ 250,806	\$ 24,397	\$ 29,826	\$ 620,886											
增 添	-	442	4,122	731	25,952	31,247											
處 分	-	(3,674)	(29,810)	(332)	-	(33,816)											
重 分 類	-	166	4,677	1,212	(19,658)	(13,603)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6,218</u>	<u>\$ 166,573</u>	<u>\$ 229,795</u>	<u>\$ 26,008</u>	<u>\$ 36,120</u>	<u>\$ 604,714</u>											
累 計 折 舊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22,614)	(\$ 129,883)	(\$ 15,277)	\$ -	(\$ 267,774)											
折舊費用	-	(7,620)	(23,077)	(1,633)	-	(32,330)											
處 分	-	3,267	24,463	277	-	28,007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26,967)</u>	<u>(\$ 128,497)</u>	<u>(\$ 16,633)</u>	<u>\$ -</u>	<u>(\$ 272,097)</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46,218</u>	<u>\$ 39,606</u>	<u>\$ 101,298</u>	<u>\$ 9,375</u>	<u>\$ 36,120</u>	<u>\$ 332,617</u>											

(二) 耐用年限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工程	10年
建物工程	5至10年
廠房主建物	19至20年
辦公室主建物	50至55年
機器設備	5至15年
其他	3至15年

(三)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 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增加數	\$ 16,718	\$ 31,247
利息資本化	(875)	(1,118)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2,088)	809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u>7,087</u>	<u>(2,793)</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支付現金數	<u>\$ 20,842</u>	<u>\$ 28,145</u>

十二、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本公司之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皆係因營業而發生者，且本公司並無就持有之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提供擔保品予債權人之情形。

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十三、其他應付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代購款	\$ 10,077	\$ 13,497
應付薪資及獎金	10,710	4,883

(接次頁)

(承前頁)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設備款	\$ 4,145	\$ 11,232
應付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	3,504	-
應付退休金	3,110	31,369
應付休假給付	2,972	2,763
應付勞務費	2,625	2,459
其他	<u>11,495</u>	<u>13,616</u>
	<u>\$ 48,638</u>	<u>\$ 79,819</u>

其他主係應付利息、應付勞健保、應付租金及應付購買零件等非原物料之價款。

十四、借 款

(一) 應付短期票券—僅 105 年 12 月 31 日

由大中票券承兌及保證循環發行之商業本票 50,000 千元，年利率為 1.15%，於一年內循環動用。

(二) 長期借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信用借款	\$ 1,556,750	\$ 1,262,500
應付長期票券	<u>-</u>	<u>199,675</u>
	1,556,750	1,462,17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596,667</u>	<u>303,425</u>
	<u>\$ 960,083</u>	<u>\$ 1,158,750</u>
年利率(%)	1.49~2.09	1.76~2.10

由國際票券承兌循環發行之商業本票，104 年 12 月 31 日由大眾商業銀行保證，年利率為 1.20%，並於 105 年 2 月到期一次償還。

依據部分銀行融資合約規定，本公司以經會計師核閱後之第 2 季及查核後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應維持特定財務比率。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均符合銀行融資合約之規定。

本公司預計可將部分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再融資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後至少 12 個月，是以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 450,000 千元未列入一年內到期部分。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4%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一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8,340	\$ 93,11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1,609)	(16,908)
提撥短絀	46,731	76,209
列入其他應付款	(2,317)	(30,58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44,414</u>	<u>\$45,62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u>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u>	<u>淨 確 定 福 利</u>	
	<u>義 務 現 值</u>	<u>公 允 價 值 負 債</u>	
104 年 1 月 1 日	<u>\$94,962</u>	<u>(\$19,631)</u>	<u>\$75,331</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251	-	1,251
利息費用 (收入)	<u>1,187</u>	<u>(257)</u>	<u>930</u>
認列於損益	<u>2,438</u>	<u>(257)</u>	<u>2,181</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263)	(\$ 26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168</u>	<u>-</u>	<u>1,16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168</u>	<u>(263)</u>	<u>905</u>
雇主提撥	<u>-</u>	<u>(2,208)</u>	<u>(2,208)</u>
福利支付	<u>(5,451)</u>	<u>5,451</u>	<u>-</u>
104年12月31日	<u>93,117</u>	<u>(16,908)</u>	<u>76,20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42	-	1,042
利息費用(收入)	<u>1,164</u>	<u>(222)</u>	<u>942</u>
認列於損益	<u>2,206</u>	<u>(222)</u>	<u>1,98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3)	(3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787	-	1,787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u>(1,121)</u>	<u>-</u>	<u>(1,12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66</u>	<u>(33)</u>	<u>633</u>
雇主提撥	<u>-</u>	<u>(32,095)</u>	<u>(32,095)</u>
福利支付	<u>(7,649)</u>	<u>7,649</u>	<u>-</u>
105年12月31日	<u>\$88,340</u>	<u>(\$41,609)</u>	<u>\$46,731</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40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1.20	1.2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1,809)	(\$ 2,049)
減少0.25%	<u>\$ 1,883</u>	<u>\$ 2,13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1%	<u>\$ 7,947</u>	<u>\$ 9,032</u>
減少1%	(\$ 6,904)	(\$ 7,78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期一年內提撥金額	<u>\$ 4,094</u>	<u>\$ 32,33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年)	13	13

十六、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u>221,000</u>	<u>221,000</u>
額定股本	<u>\$2,210,000</u>	<u>\$2,21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u>169,200</u>	<u>169,200</u>
已發行股本	<u>\$1,692,000</u>	<u>\$1,692,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 104 年度買回及註銷庫藏股所致，詳(五)之說明。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 、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266,411	\$266,411
庫藏股票交易	<u>4,904</u>	<u>4,904</u>
	<u>\$271,315</u>	<u>\$271,315</u>

本公司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

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七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在營業上所處環境尚具成長性，為因應未來營運擴展計劃，股東紅利採「剩餘股利政策」，將掌握經濟環境，以求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董事會擬訂盈餘分配案時，其中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現金部份不低於股東分配數之百分之十，惟若股東現金股利每股不足 0.2 元時得改配發股票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予股東。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令、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2 日及 104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年度虧損撥補案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8,784	
股東現金紅利	<u>34,320</u>	\$ 0.2
	<u>\$43,104</u>	

本公司董事會考量產業景氣尚未明朗，於 106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 105 年度不配發股東紅利，並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法定盈餘公積	<u>金 額</u> <u>\$ 4,508</u>
--------	-------------------------------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1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 年度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347,230	\$390,80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3,517)	135,00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189,361)	(187,504)
相關所得稅	<u>2,989</u>	<u>8,924</u>
年底餘額	<u>\$ 97,341</u>	<u>\$347,230</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5 年度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 278)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87	(3,27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39)	3,02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u>30</u>	(<u>30</u>)
年底餘額	<u>\$ -</u>	(<u>\$ 278</u>)

3.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5 年度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 7,420	\$ 8,17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33)	(905)
相關所得稅	<u>107</u>	<u>154</u>
年底餘額	<u>\$ 6,894</u>	<u>\$ 7,420</u>

(五) 庫藏股票－僅 104 年度

本公司於 104 年度購回庫藏股票 2,398 千股，購回庫藏股票成本 22,852 千元，並予註銷，產生資本公積 4,904 千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七、稅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利息收入	\$ 3,099	\$ 4,354
股利收入	180	262
其他	<u>20,786</u>	<u>20,471</u>
	<u>\$ 24,065</u>	<u>\$ 25,08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 2,011	\$ 10,162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淨額	39	(3,02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u>1,072</u>)	(<u>35</u>)
	<u>\$ 978</u>	<u>\$ 7,099</u>

(三) 財務成本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借款利息	\$ 28,179	\$ 27,321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中之金額	<u>875</u>	<u>1,118</u>
	<u>\$ 27,304</u>	<u>\$ 26,203</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利息資本化金額(列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預付設備款)	\$ 875	\$ 1,118
利息資本化利率(%)	1.72~2.00	1.81~2.03

(四) 折舊及攤銷

	105 年度	104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417	\$ 32,330
其他資產	<u>1,518</u>	<u>1,179</u>
	<u>\$ 28,935</u>	<u>\$ 33,509</u>

其他資產係屬電腦軟體、電話分機使用執照等長期預付費用。

	105 年度	104 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543	\$ 12,143
營業費用	<u>18,874</u>	<u>20,187</u>
	<u>\$ 27,417</u>	<u>\$ 32,33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	\$ -
管理費用	531	579
研究費用	<u>983</u>	<u>600</u>
	<u>\$ 1,518</u>	<u>\$ 1,17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5 年度	104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 82,036	\$ 75,563
勞健保	8,095	8,324
其他	<u>5,203</u>	<u>5,291</u>
	<u>95,334</u>	<u>89,178</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3,131	3,120
確定福利計畫	<u>1,984</u>	<u>2,181</u>
	<u>5,115</u>	<u>5,301</u>
	<u>\$100,449</u>	<u>\$ 94,47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318	\$ 28,521
營業費用	<u>72,131</u>	<u>65,958</u>
	<u>\$100,449</u>	<u>\$ 94,479</u>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56 人及 175 人。

依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4,000 千元為董監酬勞。105 年度係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3% 估列員工酬勞及依預計發放金額估列董監酬勞，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於 106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 1,404 千元及 2,100 千元，與估計數相符。

修正前之章程係規定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 3% 及定額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由於 104 年度為淨損，故本公司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該案於 105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另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內 容	103 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發放）	\$ 3,580
董監酬勞	2,100

上述會議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5 年度	104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6,555	\$ 28,846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4,544)	(18,684)
淨 利 益	<u>\$ 2,011</u>	<u>\$ 10,162</u>

十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 344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2,355</u>	<u>(298)</u>
	<u>12,355</u>	<u>46</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4,130)</u>	<u>(16,94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775)</u>	<u>(\$ 16,89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稅前淨利（損）	<u>\$ 43,303</u>	<u>(\$ 58,201)</u>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7,362	(\$ 9,894)
不予課稅之收益或不可減除之費損	(37)	512
暫時性差異	(21,455)	(7,56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4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12,355</u>	<u>(29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775)</u>	<u>(\$ 16,898)</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6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差額及其他綜合 損益	\$ 2,989	\$ 8,924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u>107</u>	<u>154</u>
認列於其他綜 合損益	<u>\$ 3,096</u>	<u>\$ 9,078</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94</u>	<u>\$ 2,239</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 損益</u>	<u>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2,957	(\$ 5,120)	\$ 107	\$ 7,944
未實現遞延毛利	26,798	(1,402)	-	25,396
國外營運機構投資損 失及兌換差額	19,140	11,798	2,989	33,927
其他	<u>2,214</u>	<u>(535)</u>	<u>-</u>	<u>1,679</u>
	61,109	4,741	3,096	68,946
虧損扣抵	<u>12,542</u>	<u>9,025</u>	<u>-</u>	<u>21,567</u>
	<u>\$ 73,651</u>	<u>\$ 13,766</u>	<u>\$ 3,096</u>	<u>\$ 90,51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7,398	\$ -	\$ -	\$ 7,398
其他	<u>984</u>	<u>(364)</u>	<u>-</u>	<u>620</u>
	<u>\$ 8,382</u>	<u>(\$ 364)</u>	<u>\$ -</u>	<u>\$ 8,018</u>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年底餘額
		損	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				
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2,807	(\$ 4)	\$ 154	\$ 12,957
未實現遞延毛利	25,699	1,099	-	26,798
國外營運機構投資損失及兌換差額	3,941	6,275	8,924	19,140
其他	<u>2,083</u>	<u>131</u>	<u>-</u>	<u>2,214</u>
	44,530	7,501	9,078	61,109
虧損扣抵	<u>3,001</u>	<u>9,541</u>	<u>-</u>	<u>12,542</u>
	<u>\$ 47,531</u>	<u>\$ 17,042</u>	<u>\$ 9,078</u>	<u>\$ 73,65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7,398	\$ -	\$ -	\$ 7,398
其他	<u>886</u>	<u>98</u>	<u>-</u>	<u>984</u>
	<u>\$ 8,284</u>	<u>\$ 98</u>	<u>\$ -</u>	<u>\$ 8,382</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金額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10,471	113
55,604	114
<u>60,789</u>	115
<u>\$ 126,864</u>	

(六)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120,517 千元及 112,482 千元。

(七)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6,684	\$ 6,684

(接次頁)

(承前頁)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 盈餘	<u>\$384,881</u> <u>\$391,565</u>	<u>\$339,803</u> <u>\$346,487</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 額	<u>\$ 37,780</u>	<u>\$ 25,301</u>

本公司 104 年度產生虧損，經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不分配盈餘，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9.81% (預計)。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3 年度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其中 101 及 102 年度核定之差異業已列入 105 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九、每股盈餘 (淨損)

本公司 104 年度產生淨損，是以計算稀釋每股淨損時，不具稀釋效果。用以計算每股盈餘 (淨損) 之淨利 (損) 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分子—本年度淨利 (損)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稀釋每股盈餘 (淨損) 之淨利 (損)	<u>\$45,078</u>	<u>(\$41,303)</u>

分母—股數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 (淨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69,200	170,94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u>135</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淨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69,335</u>	<u>170,949</u>

單位：千股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係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將資本有效之運用，並確保各公司順利營運。本公司之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負債及權益所組成，本公司除須依借款銀行融資合約規定維持特定財務比率外（參閱附註十四），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支付股利及負債與流動資產管理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12月31日：無。

104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12,612	\$ -	\$ -	\$12,612

105及104年度無第1等級及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金 融 資 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789,784	\$ 855,1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2,612

(接次頁)

(承前頁)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金 融 負 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794,004	\$1,754,79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借款、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分析暴險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月對本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四。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港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攸關外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

	美金之影響		港幣之影響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損 益	\$1,384	\$2,527	(\$ 399)	(\$1,369)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478,750	\$568,75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67,851	245,258
金融負債	638,000	30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

減少／增加 3,701 千元及 547 千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浮動利率銀行存款及借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若干人，其大多從事類似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款項餘額，請參閱附註八。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其建立適當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本公司籌資與流動性的管理需求。

本公司透過維持足夠銀行融資額度、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規劃以到期日相近之金融資產清償負債來管理流動性風險。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固定利率工具	1.15~2.09	\$ 89,691	\$ 121,195	\$ 292,113	\$ 483,572
浮動利率工具	1.49~1.81	18,751	26,680	120,922	488,904
無附息負債		34,774	86,302	46,621	-
		<u>\$ 143,216</u>	<u>\$ 234,177</u>	<u>\$ 459,656</u>	<u>\$ 972,476</u>
104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工具	1.79~2.09	\$ 2,316	\$ 3,098	\$ 214,107	\$ 966,990
浮動利率工具	1.76~2.10	781	831	102,828	201,734
無附息負債		29,748	155,840	96,045	-
		<u>\$ 32,845</u>	<u>\$ 159,769</u>	<u>\$ 412,980</u>	<u>\$ 1,168,724</u>

在考量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後，管理階層認為銀行不太可能行使權利要求本公司立即清償。管理階層相信該等銀行借款將於報導期間結束一年內依照借款協議中規定之清償時程表償還。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u>\$125,829</u>	<u>\$ 65,649</u>

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累計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分別為7,663千元及12,869千元。

上述交易主係出售原物料及半成品，收款期限約為4個月。由於本公司未有對非關係人之類似交易，致無相關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可資比較。

(二)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u>\$342,685</u>	<u>\$534,917</u>

上述交易主係採購半成品、製成品及商品等存貨，其與銷售予該等關係人之存貨性質不同，付款期限約為 4 個月，惟得視實際資金狀況提前支付。由於本公司未有對非關係人之類似交易，致無相關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可資比較。

(三) 應收關係人帳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u>\$30,271</u>	<u>\$ 5,762</u>

105 及 104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應付關係人帳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u>\$ 64,388</u>	<u>\$157,906</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u>\$17,923</u>	<u>\$23,945</u>

上述對子公司之其他應付款係代收貨款之應付款餘額。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除附註十一所述外，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05 年度	104 年度
子 公 司	<u>\$ 730</u>	<u>\$ 3,046</u>

上述交易之收款期限約為 4 個月。由於本公司未向非關係人購入同類資產，致無相關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可資比較。

(七) 處分財產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子 公 司	<u>\$2,084</u>	<u>\$ 472</u>	<u>\$3,563</u>	<u>\$1,003</u>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出售設備予子公司產生之未實現利益之累計餘額分別為 12,235 千元及 14,754 千元，列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項，按 10 年轉列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 專利權及特許權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認列出售特許權予子公司產生之利益分別為 215 千元及 750 千元。

上述交易之收款期限約為 4 個月，由於本公司未將同類資產售予非關係人，致無相關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可資比較。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u>\$11,587</u>	<u>\$ 3,997</u>

(八) 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提供無擔保短期放款予子公司，截至 105 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為 32,250 千元（美金 1,000 千元）及 65,660 千元（美金 2,000 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貸款利率均為 2.10%，與市場利率相近，相關應收利息分別為 84 千元（美金 3 千元）及 404 千元（美金 12 千元）；利息收入分別為 739 千元（美金 23 千元）及 404 千元（美金 12 千元）。

(九) 處分其他資產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子公司	代購設備	<u>\$64,930</u>	<u>\$57,649</u>	<u>\$20,483</u>	<u>\$18,530</u>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代購設備予子公司產生之未實現利益之累計餘額分別為 128,866 千元及 127,012 千元，列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項，按 10 年轉列其他收入。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 年度	104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048	\$ 6,210
退職後福利	<u>276</u>	<u>424</u>
	<u>\$ 6,324</u>	<u>\$ 6,63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十一) 租 賃

本公司向總經理蘇敦仁、實質關係人蘇敦禮及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親屬蘇敦義等承租建築物供作台北辦公室、廠房及倉庫之用，105 及 104 年度之租金支出均為 1,658 千元，列入營業費用及製造費用。

上述租金係經雙方議價決定，並依照合約條件付款，合約價格則與當地一般租金相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之租賃條件尚無重大差異。

(十二) 保 證

本公司銀行借款額度係由本公司董事長蘇中宏及實質關係人蘇敦禮連帶保證。

二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一) 本公司因增置設備（含代購者）及採購原料與供應商簽訂之購買合約金額約為 61,853 千元，其中尚未支付之金額約為 38,809 千元。

(二) 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約 9,636 千元。

二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外幣千元／新台幣千元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105年12月31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848	32.250	(美金：新台幣)		\$ 156,334
港幣	5,885	4.161	(港幣：新台幣)		<u>24,487</u>
					<u>\$ 180,821</u>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金	104,028	32.250	(美金：新台幣)		<u>\$3,354,909</u>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56	32.250	(美金：新台幣)		\$ 17,933
港幣	15,472	4.161	(港幣：新台幣)		<u>64,379</u>
					<u>\$ 82,312</u>
<u>104年12月31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823	32.830	(美金：新台幣)		\$ 256,818
港幣	9,625	4.238	(港幣：新台幣)		<u>40,790</u>
					<u>\$ 297,608</u>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金	104,155	32.830	(美金：新台幣)		<u>\$3,419,396</u>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6	32.830	(美金：新台幣)		\$ 4,143
港幣	41,932	4.238	(港幣：新台幣)		<u>177,709</u>
					<u>\$ 181,852</u>

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	匯率	淨兌換損益
<u>105年度</u>		
美金	32.250 (美金：新台幣)	(\$1,876)
港幣	4.161 (港幣：新台幣)	<u>(227)</u>
		<u>(\$2,103)</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104 年度								
美	金	32.830	(美金：新台幣)					(\$1,171)
港	幣	4.238	(港幣：新台幣)					<u>3,165</u>
								<u>\$1,994</u>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附表五。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附表五。

二六、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個體財務報告得不予揭露。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額度餘額 (註 2)	實際動支金額 (註 2)	利率區間 (%)	資金 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 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 名稱	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備註
0	本公司	越南建通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97,845	\$ 96,750	\$ 32,250	2.10	短期資金融 通	\$ -	業務發展	\$ -	-	\$ -	\$ 559,555	\$ 1,119,111	註 1

註 1：依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權益淨額之百分之四十最高限額，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權益淨額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2：金額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美金兌新台幣匯率 32.25 換算。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金額：新台幣千元

(另予註明者除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進)貨之比率%	估總銷(進)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本公司	合吉米位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209,854) (港幣 50,402 千元)	(46)	月結 120 天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比較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比較	(\$ 46,637) (港幣 11,208 千元)	(39)	
	全球(端子)香港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22,217) (美金 3,776 千元)	(27)	月結 120 天	未與非關係人有同類資產交易	未與非關係人有同類資產交易	(17,730) (美金 550 千元)	(15)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本年初	股數/單位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全球端子(開曼)公司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國際轉投資	\$ 1,295,208	\$ 1,295,208	40,137,184	100.00	\$ 2,923,999	\$ 78,516	\$ 77,889	
本公司	建通(開曼)公司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國際轉投資	392,669	275,167	12,598,333	100.00	358,049	(12,576)	(12,909)	
本公司	Genius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國際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23,282	23,282	750,000	100.00	72,861	8	8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註 1)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註 1)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備註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入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東莞建通公司	生產各種五金產品；機械加工，五金處理及電鍍；生產，加工，製造各項模具產品及有關模具零配件；生產各項塑料產品及各項相關塑膠零配件	\$ 782,599	透過第三地區威寶公司再投資大陸	\$ 452,130	\$ -	\$ -	\$ 452,130	\$ 17,085	100.00	\$ 3,508	\$ 899,955	\$ -
蘇州建通公司	生產各種五金產品；機械加工，五金處理及電鍍；生產，加工，製造各項模具產品及有關模具零配件；生產各項塑料產品及各項相關塑膠零配件	1,157,636	透過第三地區威寶公司再投資大陸	741,320	-	-	741,320	85,489	100.00	83,849	2,036,935	-

投資公司名稱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 2)
本公司	\$ 1,193,450	\$ 1,828,575	\$ 1,678,666

註 1：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2：依投審會 2008.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對象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東莞建通公司	銷貨	\$ 966	月結 120 天	收款條件與一般銷貨 並無重大差異	\$ -	-	\$ 140	
	進貨	20	月結 120 天	付款條件與一般進貨 並無重大差異	(8)	-	-	
蘇州建通公司	銷貨	72,804	月結 120 天	收款條件與一般銷貨 並無重大差異	18,187	10	7,246	
	進貨	9,619	月結 120 天	付款條件與一般進貨 並無重大差異	(13)	-	-	
	代買轉賣	47,088	月結 120 天	未與非關係人有同類 資產交易	8,477	5	15,857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八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附註十四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八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三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十七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十七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銀行存款					
	新台幣存款				
		活期存款			\$221,333
		支票存款			103
	外幣存款				
		活期存款	包含美金 1,349 千元、港幣 34 千元、日幣 5,172 千元、英鎊 17 千元、歐元 2 千元及加幣 29 千元 (註)		46,518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新台幣存款			299,900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包含美金 1 千元、港幣 2 千元、歐元 2 千元及台幣 279 千元及禮券 9 千元		354
					<u>\$568,208</u>

註：美金、港幣、日幣、英鎊、歐元及加幣之換算匯率分別為 USD1=NTD32.25、HKD1=NTD4.161、JPY1=NTD0.2755、GBP1=NTD39.58、EUR1=NTD33.888及 CAD1=NTD23.907。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公	司	銷	貨	款	\$ 6,959
	B	公	司	銷	貨	款	3,986
	C	公	司	銷	貨	款	2,918
	其	他	(註)	銷	貨	款	<u>33,320</u>
							<u>\$47,183</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逾期一年以上	備 註
非關係人			
甲 集 團	\$ 15,369	\$ -	銷 貨 款
乙 集 團	13,419	-	銷 貨 款
丙 集 團	9,992	-	銷 貨 款
丁 集 團	6,093	-	銷 貨 款
戊 集 團	5,329	-	銷 貨 款
己 集 團	5,215	-	銷 貨 款
其他 (註)	<u>43,715</u>	<u>-</u>	銷 貨 款
	99,132	-	
減：備抵呆帳	<u>610</u>	<u>-</u>	
	<u>98,522</u>	<u>-</u>	
關 係 人			
蘇州建通公司	18,187	-	銷 貨 款
越南建通公司	9,444	-	銷 貨 款
合吉米位公司	<u>2,640</u>	<u>-</u>	銷 貨 款
	<u>30,271</u>	<u>-</u>	
	<u>\$128,793</u>	<u>\$ -</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金	額
關係人			
	越南建通公司	\$ 32,407	
	蘇州建通公司	8,477	
	合吉米位公司	21	
	全球（端子）香港公司	<u>3,016</u>	
		43,921	
非關係人（註）		<u>39</u>	
		<u>\$ 43,960</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市 價 (註)
商 品	\$ 26,479	\$ 34,403
物 料	11,202	11,232
原 料	14,993	17,434
製 成 品	6,440	7,339
在 製 品	<u>6,074</u>	<u>6,938</u>
	<u>\$ 65,188</u>	<u>\$ 77,346</u>

註：存貨市價詳附註四會計政策。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待售設備		\$13,600	
其他（註）		<u>3,201</u>	
			<u>\$16,801</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為註明者外)

	年 初 股 數	餘 額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股 數	金 額	本 年 度 減 少 股 數	金 額	年 底 股 數	持 股 %	餘 額 金 額	市 價 或 單 價	股 權 淨 值 總 金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全球端子(開曼)公司	40,137,184	\$ 3,089,371	-	\$ -	-	\$165,372	40,137,184	100	\$ 2,923,999	\$ 75.86	\$3,044,832	無
建通(開曼)公司	8,998,333	267,105	3,600,000	117,502 (註 1)	-	26,558	12,598,333	100	358,049	28.70	361,565	無
Genius 公司	750,000	<u>62,920</u>	-	<u>9,941</u> (註 2)	-	-	750,000	100	<u>72,861</u>	124.24	<u>93,179</u>	無
		<u>\$ 3,419,396</u>		<u>\$ 127,443</u>		<u>\$ 191,930</u> (註 2)			<u>\$ 3,354,909</u>		<u>\$ 3,499,576</u>	

註 1：係增加投資成本。

註 2：係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及依 IAS 28 將遞延貸項－聯屬公司利益予以重分類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項等。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A	公	司		\$	7,334
B	公	司			4,856
C	公	司			3,852
D	公	司			2,659
E	公	司			2,323
其	他	(註)			<u>8,268</u>
					<u>\$29,292</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關係人					
			合吉米位公司	\$	46,637
			全球端子(香港)公司		17,730
			蘇州建通公司		13
			東莞建通公司		8
					<u>64,388</u>
非關係人					
			A 公司		13,038
			B 公司		6,900
			C 公司		2,168
			其他(註)		<u>4,907</u>
					<u>27,013</u>
					<u>\$91,401</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銀行	期限及償還辦法	年利率(%)	年 底 餘 額			質 抵 押 或 擔 保 情 形
			一年內到期	一年後到期	合 計	
信用借款						
玉山銀行	自 106 年 6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分四期平均攤還至 107 年 12 月，每期償還 25,000 千元	1.79	\$ 50,000	\$ 50,000	\$ 100,000	無
台北富邦銀行	自 105 年 5 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八期平均攤還至 107 年 2 月，每期償還 6,250 千元	1.98	25,000	6,250	31,250	無
台北富邦銀行	自 105 年 5 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八期平均攤還至 107 年 2 月，每期償還 12,500 千元	2.05	50,000	12,500	62,500	無
台灣工業銀行	自 105 年 1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分四期平均攤還至 106 年 7 月，每期償還 37,500 千元	1.96	75,000	-	75,000	無
台灣銀行	自 106 年 8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分四期平均攤還至 108 年 2 月，每期償還 25,000 千元	1.66	25,000	75,000	100,000	無
元大銀行	自 107 年 3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分二期平均攤還至 107 年 9 月，每期償還 50,000 千元	1.79	-	100,000	100,000	無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自 106 年 6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分五期平均攤還至 108 年 6 月，每期償還 20,000 千元。	1.90	40,000	60,000	100,000	無
彰化商業銀行	自 105 年 11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分四期攤平均攤還至 107 年 5 月，每期償還 25,000 千元	2.09	50,000	25,000	75,000	無
華南銀行	自 105 年 7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分四期攤平均攤還至 107 年 1 月，每期償還 17,500 千元	1.70	35,000	17,500	52,500	無
永豐銀行	自 105 年 11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分四期攤平均攤還至 107 年 5 月，每期償還 22,500 千元	1.81	45,000	22,500	67,500	無
泰國盤谷銀行	於 106 年 3 月到期一次償還	1.90	100,000	-	100,000	無
上海儲蓄銀行	自 106 年 5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分六期平均攤還至 108 年 11 月，每期償還 13,333 千元	1.68	26,667	53,333	80,000	無
安泰銀行	自 106 年 2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分五期攤還至 108 年 2 月，第一、二期各攤還 25,000 千元，第三期攤還 20,000 千元，第四、五期各攤還 15,000 千元	1.76	50,000	50,000	100,000	無
凱基銀行	自 107 年 1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分三期平均攤還至 108 年 1 月，每期償還 50,000 千元。	1.66	-	150,000	150,000	無
合庫銀行	自 107 年 7 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五期平均攤還至 108 年 7 月，每期償還 20,000 千元	1.49	-	100,000	100,000	無

(接次頁)

(承前頁)

債 權 銀 行	期 限 及 償 還 辦 法	年 利 率 (%)	年 底 餘 額			質 抵 押 或 擔 保 情 形
			一 年 內 到 期	一 年 後 到 期	合 計	
中國輸出入銀行	自 107 年 1 月 起，每半年為一期，分八期平均攤還至 109 年 7 月，每期償還 4,750 千元	1.72	\$ -	\$ 38,000	\$ 38,000	無
台中銀行	自 107 年 2 月 起，每半年為一期，分四期平均攤還至 108 年 8 月，每期償還 25,000 千元。	1.72	-	100,000	100,000	無
日盛銀行	自 107 年 1 月 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八期平均攤還至 108 年 10 月，每期償還 12,500 千元	1.70	-	100,000	100,000	無
中國信託商銀行	自 104 年 11 月 起，每半年為一期，分四期平均攤還至 106 年 5 月，每期償還 25,000 千元	1.79	25,000	-	25,000	無
			<u>\$ 596,667</u>	<u>\$ 960,083</u>	<u>\$ 1,556,750</u>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營業收入淨額					
端子		821,245	千個	\$476,697	
原物料				124,284	
其他(註)				<u>17,755</u>	
				<u>\$618,736</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十。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直接原料			
	年初原料	\$	8,388
	本年度進料		75,536
	年底原料	(14,993)
	出售原料	(25,201)
	其他	(2,036)
	原料耗用		41,694
直接人工			
製造費用			
	製造成本		85,972
加：	年初在製品		4,067
	本年度購入		874
減：	年底在製品	(6,074)
製成品成本			
加：	年初製成品		6,367
	本年度購入		469
減：	年底製成品	(6,440)
	其他	(18)
<u>85,217</u>			
商品銷貨成本			
	年初商品		31,483
	本年度購進商品		346,236
減：	年底商品	(26,479)
	其他	(76)
<u>351,164</u>			
436,381			
出售原料及物料			
70,264			
銷貨成本—其他			
<u>11,360</u>			
<u>\$518,005</u>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 7,721	\$ 41,841	\$ 22,569	\$ 72,131
折 舊		85	1,443	17,346	18,874
勞 務 費		300	11,333	865	12,498
其他（註）		<u>9,425</u>	<u>19,678</u>	<u>(7,245)</u>	<u>21,858</u>
		<u>\$ 17,531</u>	<u>\$ 74,295</u>	<u>\$ 33,535</u>	<u>\$125,361</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研究發展費用其他金額為負數，係轉入自製設備成本。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2,830	\$ 59,206	\$ 82,036	\$ 22,728	\$ 52,835	\$ 75,563
勞健保費用	2,303	5,792	8,095	2,475	5,849	8,324
退休金費用	1,416	3,699	5,115	1,496	3,805	5,30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1,769</u>	<u>3,434</u>	<u>5,203</u>	<u>1,822</u>	<u>3,469</u>	<u>5,291</u>
	<u>\$ 28,318</u>	<u>\$ 72,131</u>	<u>\$ 100,449</u>	<u>\$ 28,521</u>	<u>\$ 65,958</u>	<u>\$ 94,479</u>
折舊費用	\$ 8,543	\$ 18,874	\$ 27,417	\$ 12,143	\$ 20,187	\$ 32,330
攤銷費用	4	1,514	1,518	-	1,179	1,179